

证券代码：835185

证券简称：贝特瑞

公告编号：2021-183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贝特瑞”）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新增一年期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业务，同时，公司为江苏贝特瑞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81%。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办理新增 5000 万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连续 12 个月经审批的累计担保金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255,300 万元（含本笔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3.96%。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且公司最近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金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无需提供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贝特瑞提供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常州市金坛区江东大道 519 号

注册地址：常州市金坛区江东大道 519 号

注册资本：82,500 万元

实缴资本：82,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友元

主营业务：碳纳米材料，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电池材料前驱体，锂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管理软件、大数据平台的开发、智能装备设计与制造；货物运输；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6 日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348,652.11 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200,136.12 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85,249.30 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75.55%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132,122.42 万元

2021 年上半年利润总额：27,587.92 万元

2021 年上半年净利润：23,521.22 万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贝特瑞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新增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业务，公司为其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金额、期限、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江苏贝特瑞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授信业务，为支持江苏贝特瑞经营发展，确保江苏贝特瑞申请本次授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公司为其本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江苏贝特瑞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需要，前期资金需求大、投入高，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未来产能进一步释放及产品竞争力提升，业务将实现快速增长，具备良好的盈利及偿债能力。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江苏贝特瑞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将有效补充其流动资金，有利于其经营发展。公司为江苏贝特瑞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

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业经贝特瑞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55,3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57,800	61.81%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1.17%。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